

资格审查结果公示

梅州市五华县新型城镇化及新农村宣传服务设施建设项目有偿使用权[项目编号: JG2025-3181]项目
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

序号	投标申请人名称	资格审查结果(通过/不通过)	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
1	五华县市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通过	
2	广东新天成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3	广东皓岳建设有限公司	通过	
4	广东腾兴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5	广东启一航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规定,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书面答复, 作出答复前,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10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投诉书等相关资料,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

异议受理部门(招标人): 五华县融媒体中心

联系人: 廖工

联系电话: 0753-4433233

联系地址: 五华县水寨镇华兴北路81号

投诉受理部门(招标投标监督部门): 五华县融媒体中心

联系电话: 0753-4433233

联系地址: 五华县水寨镇华兴北路81号

招标人名称: 五华县融媒体中心

日期: 2025年08月01日

